

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五四红旗团委评比 答辩暨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团内评优的工作通知》要求，五四红旗团委评比与基层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相结合。经自愿申报，材料评审、复核，报团委书记办公室确认，共 7 个单位入围现场述职答辩，其余单位团组织书记采用书面述职，现对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述职答辩单位名单（排序不分先后）

成都校区：动物科技学院、草业科技学院、动物医学院、园艺学院、经济学院

雅安校区：人文学院

都江堰校区：建筑与城乡规划学院

二、时间及地点安排

时间：4 月 25 日（周五）下午 2:30

地点：成都校区二教报告厅

三、参会人员

成都校区各学院团委组织团委书记、副书记及相关负责老师和团学组织学生骨干，每院组织 35 人现场观摩答辩，其他校区线上观摩；邀请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现场指导。请参会人员提前 15 分钟进入会场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1.原则上由学院团委书记进行述职答辩，时间为 12 分钟（陈述时间 8 分钟，问辩时间 4 分钟）。

2.述职答辩应聚焦学院团委在共青团工作主责主业，展示学院团委在共青团工作的亮点、特色与进步。

3.如需播放 PPT，则于正式答辩时间开始前 30 分钟前往指定地点拷贝、调试 PPT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.届时将进行“微观川农”线上同步直播，欢迎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、各学院团委负责老师、各级团学组织学生骨干、全校团员青年收看。

2.请参加现场述职答辩的团委负责老师加入 QQ 群（五四红旗团委工作群：853378927，进群修改备注为：学院+姓名），答辩顺序及后续事宜将提前在工作群通知。


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
2025 年 4 月 16 日